

战争
特典
宋毅
主编



002

毅品文

JULIUS CAESAR

无冕之帝 恺撒

伟大的征服者？
精明的军事统帅？
花心成性的情人？
嗜赌成性的政客？

慷慨的朋友或是慈祥的父亲？

生如夏花绚烂，死如巨崖轰塌

精致的笔调，百余张高清彩图，忠实记录恺撒传奇一生

“我来，我见，我征服”

万邦咸宁 著

TOP BOOK
悦书客

陕西新华出版传媒集团
陕西人民出版社

《战争特典》系列图书是陕西人民出版社打造的历史、战争、人物经典文集。系列中的每本书都会给读者带来“有细节、有智慧、有深度、有趣味”的阅读体验。让每本《战争特典》都能成为读者心中的特别经典！

特战
典争

宋毅
主编



002



“我来，我见，我征服”

JULIUS
CAESAR

无冕之帝 恺撒

万邦咸宁 著



顶书

陕西新华出版传媒集团
陕西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无冕之帝 恺撒 / 万邦咸宁著. -- 西安: 陕西人民出版社, 2015

(战争特典) ISBN 978-7-224-11764-6

I. ①无… II. ①万… III. ①恺撒, G.J. (前100~前44) - 生平事迹 IV. ①K835.467=2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5)第313126号

本书编委会

宋 毅 顾凤娟 曹锦林 曹燕兰 李玉华 宋国胜 李家训 薛 贺 王豫刚
薛 莹 胡 滨 李 巍 景迷霞 周 静 刘啸虎 肖 倩 许天成 张雪琴
王顺君 褚以炜 杨志民 陈 杰 马 千 常 在 李 楠 张子平 张一钡
张捷闻 翁伟力

出品人: 惠西平



总策划: 宋亚萍

策划编辑: 关 宁 韩 琳

责任编辑: 王 倩 王 凌

设计制作: 毛小丽 唐懿龙 李 静 杨 博 王 芳 张英利 任晓强

张玉民 符媛媛 张 静 任敏玲 张 斌 任海博

无冕之帝 恺撒

主 编 宋 毅

作 者 万邦咸宁

出版发行 陕西新华出版传媒集团 陕西人民出版社
(西安北大街147号 邮编: 710003)

印 刷 陕西金和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 787mm×1092mm 16开 13.5印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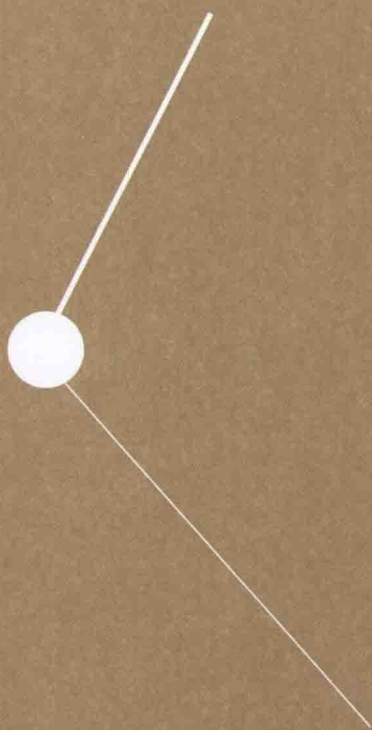
字 数 220千字

版 次 2016年4月第1版 2016年4月第1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224-11764-6

定 价 39.80元

一个人，遇见一本书



PREFACE 总序

万邦老师的这本新著，全面讲述了恺撒的人生与战争的传奇。盖乌斯·尤里乌斯·恺撒，罗马帝国的实际缔造者，无冕之帝，人类历史上一位近乎于神的英雄人物。万邦老师在本书中让我们看到，恺撒身上“凡人”的特质似乎更加鲜明。19世纪德国史学大家特奥多尔·蒙森在《罗马史》中公允地总结道，恺撒是一个彻底的现实主义者。歌，酒，爱情，从没有穿透过他的生命。恺撒时刻放纵着自己，更时刻控制着自己。他从不被任何人摆布，永远理智清醒，游刃有余。不同于那些与他同样伟大甚至比他更加伟大的人物，恺撒身为凡人的第一身份并非军事家，而是政治家。这让恺撒知道自己的野心该在何时何地适可而止。因此，恺撒只是罗马帝国的“无冕之帝”，但他的声望与成就却超出后世的几乎所有罗马人。

虽然恺撒毕生以政治为业，他却是以军事家的身份为自己实现了政治家的目标，基本是在战争中赢得了全部声望与成就。战争即是恺撒的真正人生，一



◇ 恺撒像

个英雄的传奇由此而始。古罗马神话中，特洛伊的英雄埃涅阿斯在特洛伊城被希腊联军攻破后，率众来到意大利，历尽艰险终成罗马开国之君，古罗马诗人维吉尔由此写成了传奇史诗《埃涅阿斯纪》。史诗开篇第一句写道：“Arma virumque cano.”中文译作“我要讲述战争和男人的故事”，也有人译作“我要歌颂男人和战争”。本书便讲述了罗马那个遥远年代中男人和战争的故事。人类的天空永远镀着一层铸造战铠的青铜，如恺撒一般永不背时的英雄始终在人类的视野之中。人们自当去扩展天空和视野，去了解恺撒和英雄。

政治家与军事家的身份之外，恺撒同样是不世出的文学家。“Veni, Vidi, Vici”（“我来，我见，我征服”），传世的表达简练到无坚不摧，遑论堪为拉丁语文学典范的《高卢战记》与《内战记》。其实这更让我们坚信，恺撒的传奇背后，是一个何其伟大的文明。19 世纪的美国诗人爱伦·坡留下了同样传世的《致海伦》一诗，他写道：“Thy Naiad airs have brought me home /To the glory that was Greece /And the grandeur that was Rome.”只有女神的风姿才可以将人们招回精神的故乡，那是昨日希腊的光荣，和往昔罗马的盛况。换言之——“光荣属于希腊，伟大属于罗马”。在本书中，展现的是恺撒传奇背后，一个更为宏大的传奇。

刘啸虎

2016 年 1 月 21 日

CONTENTS 目录

- 一 荆棘时代 | 001
- 二 黄金青年 | 022
- 三 幸运的“卡斯托耳” | 043
- 四 三头怪物 | 065
- 五 高卢战云（上） | 085
- 六 高卢战云（中） | 107
- 七 高卢战云（下） | 126
- 八 卢比孔河 | 148
- 九 摧枯拉朽 | 165
- 十 三月十五日 | 187



荆棘时代

这是最好的时代，这是最坏的时代。

——约翰·赫芬姆·狄更斯

公元前 650 年，太阳照耀着与今日同样精彩纷呈的世界。那时候地球还远不能用“村”来形容，若是从高处鸟瞰世界，各个文明还是如黑夜里点缀夜空的星般，耀眼但是格外孤独。中国的诸侯贵族还在驾着战车，从被遮掩在密林和荒山间的城邑里驶出，唱着古老的战歌，和形形色色的狄人夷族作战；古希腊各城邦，还如同蜗居池塘的蛙群一样，互相争吵聒噪着，进行着古典式的决战；双方公民用盾牌互相撞击，来解决耕地和矿产的纠纷；西亚的土地上，铁血冷酷的亚述国王，把胆敢反抗他的提尔、埃及和西顿的统治者像狗一样拴在皮带上拖着，凯旋尼尼微，他的文书正站在国库的走廊下，在泥板上刻画记录着数不清的战利品。

同样在阳光下，夹在两片海洋间的亚平宁半岛上，一支毫不起眼儿，甚至可以说是寒酸的军队，正在平缓的丘陵与河原间行进着。贵族和武士大都穿着希腊式的胸甲，头盔上飘扬着彩色的羽翎，手持圆盾与长矛，晃动着胫甲下的小腿，掀起了不小的烟尘，在进行了足足三十公里的“远征”后，出现在一座叫阿尔巴加隆的城邦前。

这支军队来自一个叫“罗马”的七丘小城邦，此邦国刚刚建立八十年，统帅



◇ 《荷拉斯三兄弟的誓言》。法国画家雅克·路易·大卫的代表作，1785 年

是罗马的第三代国王图卢斯，他的对手阿尔巴加隆立国已四百年，而且罗马的初代国王罗慕路斯的母亲，就是此王国国王之女。同为拉丁后裔的两个城邦，而今却因一个很微小的理由动干戈：阿尔巴加隆的农民，劫掠了罗马的几头耕牛。

既然连几头耕牛都无法不重视，那在城邦冲突里杀得尸山血海，也绝不可能是双方打算承受的代价。很快图卢斯与阿尔巴加隆国王定下规矩，双方各自选出三名勇士，进行决斗，输掉的一方自动缴械归顺。

罗马方选出的，是荷拉斯三兄弟。

阿尔巴加隆方选出的，是古里亚斯三兄弟。

巧的是，荷拉斯三兄弟的妹妹，还和古里亚斯三兄弟中的一位订下过婚约。

但为了部落，不，是为了邦国荣耀，这六位年轻人还是忘我地在两军阵前，像不共戴天的仇敌般厮杀在一起。荷拉斯的两位兄长先后亡于剑下，最小的弟弟经过冷静思索，开始佯装逃跑，引诱古里亚斯三兄弟逐个来追，三人之间拉开了距离，结果被最小的荷拉斯反过来各个击破。罗马方在决斗中凭借智谋和勇气，



反败为胜。

但阿尔巴加隆国王却违约了，他拒不承认决斗的结果，愤怒的罗马人于是便攻破了对方的城池，将被俘的国王双腿绑在两匹马上，随后鞭策马匹背向而驰，将他撕成了两截，这个小国也就此湮没在历史长河里。

罗马国王图卢斯虽然残酷灭绝了与其敌对的王室，但对阿尔巴加隆国里几个名门望族却给予宽大的谅解。为了充实罗马城的人口与力量，图卢斯命令他们迁徙到罗马七丘之一的锡利山，并且在元老院里给他们提供了席位，让他们自此也成为古罗马的神圣贵族。这其中，有个名曰尤里乌斯的氏族，本书的主角恺撒，就出身于这个氏族。

“恺撒”在古代腓尼基语里的意思似乎是“大象”，罗马历史上名叫“恺撒”的，绝不止本书主角一个人，它其实是尤里乌斯氏族的家族通名。古罗马人喜欢用特征来给某个家族定名，比如“苏拉”就是“长腿”的意思，而“加图”则是“专业者”的意思。其余更多的意思像是“豆子开大会”：“费边”是大豆，“伦图鲁斯”是野豌豆，“毕索”是豌豆，“西塞罗”是鹰嘴豆——不过恺撒的祖先究竟是如何与大象拉上关系的，现在却是不得而知了。

到主角恺撒出生，也就是公元前100年时，他的家族宅地已经不在锡利山了。因为自他先祖来到罗马城，时光已过去了整整五百五十年，那些王政年代的古老贵族，大多落得“下山”的落魄结局——罗马早就是共和国了，依靠道德和血统立身的老贵族已然没落。在共和国大扩张、大变革的时代，不管出身贵族还是平民，只要是拥有合法公民身份，有丰厚资产、光耀军功或灼灼野心的人物，都可以在罗马这个投机家冒险者的乐园扬名立万，一夕间飞黄腾达根本不是神话。今天你可能还在满是老鼠、尿壶和肮脏铅水管的“岛屿公寓”里栖身，明天可能就攀龙附凤、因人成事，转入了帕拉丁山上的豪华公寓过活，与郁郁葱葱的园林相伴，被典雅的七弦琴和美丽的舞娘簇拥环绕，这就是“罗马梦”。

越来越多的新贵，戴上了戒指，坐在了剧场的前排，戴着其先祖（哪怕是吹嘘出来的）的蜡制面具，登上了七座山丘，那儿原来正是骄傲的老贵族的聚居之地。

新贵昂然上山，老贵就要黯然下山。

恺撒家族无疑属于后者，他家不知在何年何月，离开了象征地位和荣耀的山丘，搬迁到了平民聚居的苏布拉区。

苏布拉是罗马最早的四个城市公社之一，但它“从来都不在山上”，而是位



◇ 早期罗马城平面图。黄框处为恺撒家族在王政时代所定居的锡利山；红框处为其家族徙居的苏布拉区；而黑框处则是市民大广场；中央黑细线为权贵聚居的帕拉丁山；蓝色框的卡里乌斯山，是著名的阿庇安大道经过处

于帕拉丁山、奎里纳尔山、埃斯奎林山之间的河谷平地。从这个区的前端往前走五分钟，就到了罗马城的政治舞台，即大广场。这儿是天然的平民区，是罗马最富有活力也是最臭名昭著的街区，密密麻麻的贫民窟、妓院、赌坊、杂货铺，小偷、流氓、妓女每日都穿梭在街道上，犹太人、印度人的出现绝不会让人感到惊讶，火灾、谋杀、斗殴与塌方随时随地都在发生，一座公寓楼轰然倒下后，里面的老鼠跑得满街都是。而恺撒家族的宅邸就窝在其间，平民给它起了个外号叫“尤里乌斯大院”，“看起来就像小池塘里的大军舰”（汤姆·霍兰语）。

为什么会出现这样的现象？只是因为恺撒家族，或者说整个尤里乌斯氏族，在数百年的政治生涯里，只出过一位共和国的执政官，这和其他政治家族比起来，简直是不值一晒。比较一下吧：在公元前 234 年到公元前 133 年这百年间，科尔



涅利乌斯家族成员当选执政官二十三次，埃米利乌斯家族当选十一次，费边家族当选九次，克劳狄家族当选九次，富尔维斯家族当选九次。

而这个位于苏布拉区的古老家族，只有恺撒的伯父卢基乌斯·尤里乌斯·恺撒当选过一次执政官。这个家族的成员，在大广场上遇到其他的



◇ 罗马建城者罗慕路斯与雷穆斯兄弟在小时候接受母狼哺育的青铜雕像，最终哥哥杀死了弟弟，也验证了意大利著名谚语，“兄弟终为仇人”

家族，大概都不好意思在一起愉快地玩耍了。

虽然在共和国时代废除了“君王”这个称呼，但罗马依旧有最高掌权者，即每年当选的两名执政官，一百年就有两百名，恺撒家族只占了其中一名。很显然，罗马人都是务实的，他们将祖辈父辈都担任过执政官的家族称为“荣耀者”，而你的家族如果两代人都没有这样的履历的话，不管家族历史有多悠久，统一被称为“新进者”，大概就相当于现在的“菜鸟”。

所以本书的主角，即盖乌斯·尤里乌斯·恺撒，毫无疑问地出自于“菜鸟”家族，因为他父亲生平的最高官阶，只是十二名法务官其中的一个罢了。

古老的贵族会没落，但他们对等级的信念却不会动摇，隐忍下去，待机而发，复兴门楣荣耀，是恺撒的梦想。

在某种程度上，恺撒的这种梦想也受到了其母的巨大影响。恺撒之母奥塔里娅，是曾就任过执政官的奥塔留斯·科塔的妹妹，她的家族向来以精通律法著称。奥塔里娅后来便嫁到了这个“贫穷而又荣耀”的尤里乌斯大院里来。

请注意，笔者给“贫穷”和“荣耀”这两个词都加了引号，因为恺撒家的贫穷并不是真正的贫穷，而是种“贵族式的贫穷”，是种“有节制的生活”，其家庭虽然不能如许多新贵般在帕拉丁山上购买豪宅，过着比东方帝王还要奢侈的生

活，但总体上还是衣食无忧的；但荣耀也不是真正的荣耀，罗马人会承认尤里乌斯氏族很古老，老得就像伊特鲁尼亚时代的彩画陶瓮，但这个氏族却绝不光鲜亮丽了，对外战争的凯旋式，担当执政官的荣耀，都和这个家庭无关，罗马人对待尤里乌斯大院的态度，也就如清汤寡水般平淡。

年幼的恺撒，就这样极接地气地在尤里乌斯大院里生长着，维纳斯女神的后裔进了平民区，还有什么不能低头的呢？七岁前，恺撒便在母亲的关心下开始了童蒙教育。奥塔里娅是个懂希腊文的女子，这就使得她具备了担当恺撒最早的老师资格。在学习字母拼写的童年岁月里，恺撒从母亲的教诲里明白了，“我的家族绝不是凡庸之家，但它的头衔却和它现在的实力不相称，拨正两者的天平，是身负恺撒之名的男子必须扛起的责任”。

因为，恺撒父亲的后代里只有他一个男孩，这种独一无二的强烈使命感，恺撒在很小的时候就感受到了。

待到七岁后，罗马人的父母教育期已经结束，按照惯例要从外面延请家庭教师继续男孩的教育。其他的新贵家庭自然会不吝巨资，请来名气最大的雅典教师，但奥塔里娅只是给恺撒请来个亚历山大里亚城的教师，而且这教师还是高卢人。奥塔里娅的理由很充分，“因为你根本不是含着金汤匙出生的人”。

小恺撒也没有任何怨言地跟随这个高卢教师学习“古典七艺”：文法、修辞、辩论、数学、几何、历史、地理。

但出乎意料的是，也许恰恰是因为这个出身蛮野之地的高卢教师同雅典教师相比的优势吧，十来岁的恺撒，成绩最厉害的科目居然是骑术。那个年代是没有马镫的，骑乘者想要在颠簸的马背上保持平衡是件非常困难的事，但在普鲁塔克的记述里，“他（恺撒）在童年时期就精通骑术，上马后用双手紧握马背，疾驰如电”，“在高卢战争时期，他甚至可以在马背上口述信函，而他的文书则手忙脚乱”。

伴随着马背上的颠簸，恺撒成长到了十岁，该年（前90）他的伯父卢基乌斯当选罗马执政官，这是家族“破天荒”的成就。也就是在这一年，卢基乌斯以执政官的身份，通过了对罗马历史影响极为深远的《尤里乌斯法》，这项法律的通过也标志着罗马共和国进入了波澜壮阔的多事之秋。

因为《尤里乌斯法》是血腥的“意大利同盟战争”的必然结果。

原来，罗马的王政时代（前759—前509），其君主并不是世袭的，民族也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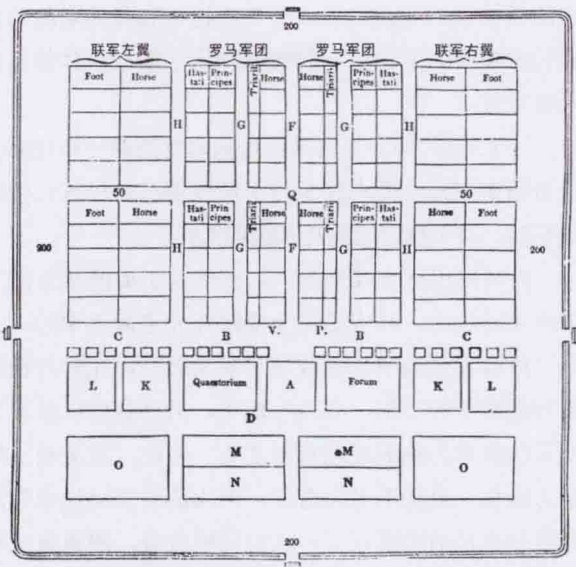


是单一的。王政时代的七位君王，罗慕路斯（初代）与图卢斯（三代）算是正宗的罗马人，而努马（二代）与安库斯（四代）则是萨宾人（罗马人的妻族），而五代至七代，则是外来的伊特鲁尼亚人担任君王，因为那时候的罗马人，相对于意大利早先的文明霸主伊特鲁尼亚人来说，是极其落后的。后来，罗马人学习了伊特鲁尼亚人的字母表、神庙建筑与军队组织，使自己力量壮大后，便驱逐了暴虐的异族王，贵族间互相发誓，建立共和国。共和国在前期为了

争夺战略物资和地盘，始终在对伊特鲁尼亚的其他城邦用兵。为了有个安定的后方，外交手腕高明的罗马人，便与同文同种的拉丁城邦结盟，这便是著名的“拉丁同盟”，它规定每当罗马对外战争时，同盟城市必须提供辅助军，赢得战利品后大家均分。后来虽然罗马征服了整个意大利，但这种政治同盟依旧存在，罗马本质上说是众多拉丁城市的盟主。

不过时间长了，拉丁同盟对长期担当“二等人”的角色感到不满，恰好在罗马共和国的内斗里，一位叫弗拉库斯的执政官（前123），为了让政治战友小格拉古的土地改革法案获得全意大利的支持，便提出了一项法律议案，要求将罗马的公民权平等地授予全意大利的拉丁人。

但守旧的元老院根本不肯通过这个议案，反而送弗拉库斯去遥远的伊利里亚（现在的阿尔巴尼亚一带）远征，等到一年执政官任期满后将他召回，等于将这个议案束之高阁。但弗拉库斯与小格拉古百折不挠，继续竞选平民护民官，坚持与元老院斗争，因为护民官也有提出法律议案的权利。结果在第二年，小格拉



◇ 典型的罗马军团营地（castra）平面图，可以看到里面秩序井然、设施齐全，正是凭借着这种宿营工事，罗马人在战争里取得了巨大优势

古的党徒在卡庇托尔山上的朱庇特神庙与元老院的贵族派爆发冲突，小格拉古与弗拉库斯及三千粉丝一起喋血神庙广场，尸体都被扔进了台伯河，这个议案也因此被尘封。

三十年后，即卢基乌斯当选执政官的前一年（前91），罗马的平民护民官李维·德鲁奇旧事重提，要求授予拉丁同盟罗马公民权，结果也死得不明不白——在自家送客时，被个鞋匠用剑扎入腰部而亡。

为何提出这个议案的人，都遭到了如此凄惨的下场？因为罗马共和国几百年来的实际权力，其实是完全操控在元老院手中的。元老院定员为三百人，其实就是一些政治家族主宰国政的“寡头会”，在对外征服战争里，元老们占据了全意大利最肥沃的土地，成为大地主，另外这些以经商为耻的元老们，其实暗中也指使亲信奴隶为他们经营货殖之业。因此，元老视土地改革与拉丁公民权这两个议案为寇仇，也就不足为奇了，因为前者会动摇他们的经济基础，后者会触犯他们对罗马政治的垄断权（一旦公民权放开，那就意味着全意大利的人都可以竞选罗马的高级官职），所以这两项议案就是雷区，是红线，“谁碰谁死”，是元老院的口号。

李维·德鲁奇被暗杀后，意大利的拉丁同盟城市再也无法忍受，他们认为在政治框架内解决此事已是妄想，便开始暗中互相交换盟约与人质，准备集体掀起叛乱，脱离罗马，成立名叫“意大利伽”的新国家。他们甚至还发行了自己的货币，上面刻着一头公牛。结果有个叫阿斯库伦的城市，在往另外一个拉丁城市送人质时，被罗马派驻此地的巡察法官发觉，阿斯库伦人便果决地杀死该法官与其扈从，发起了暴动。一时间，马西人、卢卡尼亚人、庞贝人、萨摩奈安人，纷纷加入到同盟城市的队伍当中，整个意大利从利特纳斯河直到亚得里亚海的广大区域，一夜间全变成了罗马的仇人。他们集中了足足十万步兵和骑兵，并派遣使节去元老院抗诉，“以前我们历经牺牲，帮助罗马成就了伟大的帝国，但现在罗马却连区区公民权都不愿意给予最忠实的助手”。

然而元老院的回答一如既往的顽固冷酷，“认错忏悔时，再派使节来，现在派来毫无意义”。

就这样，以前在汉尼拔入侵时都能同舟共济的双方正式翻脸，所谓的“意大利同盟战争”爆发了。

于是，元老院便派遣当年当选的执政官，也就是恺撒的伯父卢基乌斯，与另



外一位执政官巴布利阿斯集结大军，前去征伐。

按照惯例，两位执政官同时出阵，就标志着罗马城遭遇了巨大的危险，看来元老院将昔日的同盟者看成了和高卢国王布雷努斯或迦太基的汉尼拔一样可怕的对手。非但如此，这两位执政官配备的副将也都是影响整个时代的英杰，其中影响最大的当属两位：年近七十的老将盖约·马略，他是恺撒的姑丈，也是早先对努米底亚人和日耳曼人的战争英雄；还有一位则是名后起之秀，名叫科尔涅利乌斯·苏拉，当时恰好四十八岁。

另外，还有三位副将，则是“前三巨头的父亲”，即庞培的父亲、克拉苏的父亲和恺撒的父亲，他们作为同胞，也结伴投身到这场战争中。

但同盟城市军中也是人才济济，而且他们非常熟悉罗马军队的战术，所以在战争早期，他们狠狠教训了罗马人，也证明了对方的智慧和勇敢方面，并不比身为“二等公民”的己方强。罗马军不断丧师失地，最后连次席执政官巴布利阿斯也在一次伏击战里被石块击中脑袋身亡。当巴布利阿斯与其他许多战死贵族的尸体被运回罗马城时，哭丧声铺天盖地，闹得元老院不得不特别下令：以后罗马军队战死的人，必须就地埋葬，免得运回来影响士气。

不过同盟军的马西人进攻副将马略与苏拉所据守的一处壁垒时，却遭受了很大的损失。当时年老的马略看到马西人败退后，便喝令自己的军队不准追逐，但在壁垒围墙另外一边的苏拉，却锐气十足地投入追击，一口气杀死了足足六千名马西人，缴获的武器更是不计其数。对马西人的胜利，使得苏拉获得了极大的荣誉，因为马西人一向号称是最勇武的部族，有句俗语是这样说的：“没有战胜马西人而获得的凯旋式，也没有无马西人参加的凯旋式”。随后虽然马西人满腔怒火，但面对苏拉时居然不敢发起攻势，看来完全被吓破了胆。另外一方面，对马略的质疑声四起，许多人说他年老体衰，已经没有勇气和精神面对敌人，而马略自己也不知道是默认这些指责，还是出于赌气，居然真的辞去了领军作战的职务。

就这样，荣耀全部归于科尔涅利乌斯·苏拉，他成了这场战争里最闪耀的明星。苏拉是个极度相信神灵和命运的人，也很喜欢拿这种东西出来显摆。据说在同盟战争前，意大利拉维纳的地面裂开，里面喷射出高热高亮的岩浆火焰，占卜家宣称，这个现象预示着将有一个拥有特殊容貌的人掌握罗马政权。苏拉相信这个人就是他，因为他满头的金发恰好就像那火焰一般。

而恺撒的伯父卢基乌斯，运气就远没有“维纳斯的情人”苏拉那么好了，他

在围攻同盟方重要据点阿斯库伦时，虽然杀死了八千名敌人，也获得了辉煌的功勋，并得到了执政官的临时延长任命，但还是不如苏拉耀眼。不过卢基乌斯还是经过元老院许可，颁布通过了著名的《尤里乌斯法》，许可没有参加叛乱的拉丁城市可以被授予公民权。现在看来，这个法案可能发挥了与苏拉的军事天才不相上下的作用，原本在犹豫摇摆的翁布里亚、伊特鲁尼亚地区的城市，为了取得公民权再度投靠罗马，使“同盟战争”没有进一步扩大。

次年，罗马的两名平民护民官席尔瓦努斯和卡波再度通过新法律：每隔两个月，任何拉丁同盟城市都可以向罗马提出申请，在获得批准后即可取得公民权（但所有新公民只能登记在特定的十个“特里布斯”公社里，所以与罗马人占有的三十五个公社相比，他们依旧处于少数劣势）。同时，庞培的父亲，斯特拉波·庞培，也在北方的山南高卢地区通过临时法律，将公民权授予了当地的贵族。

这一系列的措施，彻底分裂瓦解了同盟方，其主要据点阿斯库伦、科菲尼乌姆相继被罗马人攻陷。而后在苏拉的率领下，罗马军队开始横扫意大利南部的同盟城市，苏拉用兵既巧妙又残忍，庞贝、波维亚努姆等城市相继被他夺取。

到了公元前89年夏季之后，同盟方已彻底式微，但苏拉并没有刺出致命的一剑，他更需要这场战争为自己的仕途服务，于是他趁着冬营（罗马军团通常在冬季闭营，取消作战进行休整）时机返回罗马城，竞选下一年的执政官。

在竞选当中，苏拉与大祭司梅特拉斯的女儿结婚（这也是苏拉的第四次婚姻），而大祭司从来都据有古罗马贵族的首席，故而得到贵族元老支持的苏拉，毫无悬念地成功当选来年的执政官。

而此刻，年老但又对权力抱着贪得无厌野心的马略，虽然装作隐士般待在那不勒斯奢华的庄园里，但浑浊的眼睛却死死盯住罗马城中的权柄，心中按捺不住对年轻后辈苏拉那刻骨的嫉恨。

在小恺撒家的餐桌上，他的姑丈盖约·马略也许是被提起次数最多的英雄人物。

应该说，在罗马人的世界观里，英雄和贪得无厌并非反义词，从外表看，马略就是个粗鄙的农夫与老兵，他是毫无门第可言的乡下骑士（普鲁塔克就说过，马略只有家族名和个人名，根本没有标志出身的氏族名），多亏资产还算丰厚，才娶到了没落的尤里乌斯氏族的姑娘，即恺撒的姑姑。马略崛起于战场，他最爱的是殴打士卒的棍棒，和战胜后屠杀敌人俘虏的欢乐。他终生没有学习过希腊文，在剧场里坐不到一刻就得离开，因为他根本不懂希腊戏剧在唱些什么，对人生和